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教輔導團 112 學年度國中綜合活動領域新莊分區輔導計畫

壹、依據

- 一、新北市112學年度下學期國民教育輔導團分區輔導計畫。
- 二、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2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3.0推動計畫。
- 三、新北市教育局113年1月12日新北教研資字第1130085688號函辦理。

貳、目的

- 一、轉化課綱推動及未來教育政策，發展數位教學與課程設計。
- 二、建立市級教學輔導機制，協助教師實踐課程，提升教學品質。
- 三、團員與市內教師互相觀摩、對話，提供教學經驗交流與分享。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教育研究發展中心
- 二、主辦單位：新北市立義學國民中學
- 三、承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教輔導團國中綜合活動領域輔導小組
- 四、協辦單位：新北市立義學國民中學

肆、辦理時間：113年05月30日(四)全天 09:30~15:30

伍、活動地點：新北市立義學國民中學(新北市泰山區民生路33號)C棟2樓智慧教室。

陸、參加對象：新北市新莊分區各公私立國中(含完全中學)綜合活動領域教師

時間	研習內容	主持人
09:20-09:30	報到	綜合領域輔導群成員
09:30-09:35	開場	綜合領域輔導群成員
09:35-12:00	課程「議」起來	兼任輔導員蔡尚儒主任
12:00-13:15	午餐(自理或請輔導團代訂)	綜合領域輔導群成員
13:15-15:30	「議」起解題：點綴教學沒煩惱	兼任輔導員蔡京晏老師

柒、報名方式：請各校於 113 年 05 月 27 日(星期一) 12:00 之前，由教學組至新北市教師研習系統 **薦派報名** 各校綜合活動領域教師 1 名(請務必派員)，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 5 小時，本局同意核予公假登記，課務派代。

捌、注意事項：

- 一、因研習會使用數位內容，建議自備平板或是筆電與會。
- 二、為配合本市節能減碳政策，請與會老師自備環保杯。
- 三、各校務必依照分區輔導時間表薦派相關領域召集人或議題專長教師參加，如有特殊情況請與各場次承辦學校聯絡人聯絡，務必擇另一分區場次參加。

玖、本案聯絡人：專任輔導員 王擇芳老師 22961168#306

拾、本計畫經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